

许昌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件

许文广新〔2018〕293号

签发人：孟照阳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 第145号提案的答复

康传珍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发展实现中国梦的提案”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它蕴含着中华民族特有的精神价值、思维方式、生产方式、想象力和文化意识。顺店镇素有“中原刺绣之乡”的美誉，顺店刺绣技艺历史悠久，特别是手工刺绣淋漓尽致地表现出绣品的质感。近年来文化部门注重对

顺店刺绣技艺的保护，一是把顺店刺绣列入保护名录。2008年4月顺店刺绣被公布为许昌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，2009年6月被公布为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，明确了禹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为项目保护单位。结合传统工艺振兴工作，推荐其申报河南省传统工艺振兴项目，力争获取更多的支持。二是加强传承人队伍建设。顺店刺绣项目现有代表性传承人24人，其中省级代表性传承人1人，市级代表性传承人5人，县级代表性传承人18人。2017年组织顺店刺绣传承人参加河南省传统工艺培训班，2018年4月在禹州市举办了刺绣技艺培训班，对50余名刺绣行业的传承人、经营者及管理者进行了培训。三是开展顺店刺绣技艺项目的宣传。2016年11月9日许昌电视台《许昌非遗印象》电视专栏播出“顺店刺绣工艺”宣传片，对顺店刺绣的发展历史、工艺流程及独特价值等进行了宣传介绍。组织顺店刺绣传承人携带产品参加2016、2017年在许昌学院、许昌职业技术学院举办的许昌市传统工艺展示展演活动，展示刺绣技艺，宣传刺绣文化，扩大影响力。四是积极争取资金支持。自2014年起，省级代表性传承人每年获得非遗补助经费3000元，2015年向项目保护单位禹州市非遗保护中心拨付专项资金10万元，用于支持顺店刺绣开展传承保护活动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做好顺店刺绣项目的保护传承，一是继续加强顺店刺绣技艺的宣传，协调许昌晨报对顺店刺绣技艺进行宣传报道，组织顺店刺绣等传统技艺项目参加非遗博览会及省市传统工

艺展示展演活动，加强宣传交流。二是组织顺店刺绣等技艺项目代表性人进行培训，参加中国传统工艺振兴培训计划、中国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计划、河南省非遗传承人群培训等，提高技艺水平，培养后继人才。三是加强对传统刺绣工艺及产品的推介，引导顺店刺绣企业进入许昌文化产业网，在网上推介刺绣产品，组织传统刺绣企业参加文化产品展销活动，增强推介力度，扩大影响力。四是支持项目保护单位和传承人争取资金扶助，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保护资金，强化顺店刺绣技艺传承保护工作，与上级文化部门商讨文化产业扶持资金扶持项目的条件要求，促进顺店刺绣更好的发展。



2018年12月20日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965852

联系人：郭彩玲

抄 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政府督查室（2份）